2020年度兰州新区科技局

部门预算执行情况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依据三定方案，新区科技局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兰州新区党工委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科技创新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省、市有关科学技术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新区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及科技发展、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统筹推进兰州新区创新体系建设和科技体制改革，会同有关部门健全技术创新激励机制，并牵头组织实施。优化科研体系建设，指导科研机构改革发展与布局的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科研机构创新绩效管理。推动新区企业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培育壮大发展科技型企业，推进新区科技发展战略和科技决策咨询制度建设。

3.牵头拟订兰州新区科技创新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科技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拟订各类孵化器（众创空间）公共技术平台等科技创新基地和创新创业服务载体建设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制定科学技术普及规划和政策，拟定促进技术市场、科技中介组织发展政策，负责相关的科技评估管理和科技统计管理。

4.研究兰州新区科技促进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会同有关部门组织重大科技专项实施中的方案论证、综合平衡、评估验收和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推进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

5.负责申报甘肃省科学技术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科技人才队伍建设规划，推动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政产学研结合的相关政策，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科技产业化政策，推进科技产业基地的建设。

6.负责推进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

7.组织拟订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科技促进农业农村和社会发展的规划、政策和措施。组织开展重点领域技术发展需求分析，提出重大任务并监督实施。

8.制定科技企业孵化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科技基地计划，提出科研条件保障的规划和政策建议，推进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和科技资源共享。

9.负责兰州新区引进国外人才和智力工作。拟订新区引进外国专家规划，建立完善引进外国专家、团队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管理新区科技外事工作，开展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

10.负责统筹新区大数据平台与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制定大数据收集、管理、开放、应用等相关标准规范，积极推动大数据信息资产开发应用与交易，进一步推动信息产业发展，推进兰州新区信息化及智慧城市建设。

11.负责协调推进新区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指导信息化系统的运行管理和人员培训

12.对接联系省、市科协，承担相关业务工作。

13.负责归口管理的科技经费预决算及经费使用的监 督管理。

14.完成新区党工委、管委会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5.职能转变。围绕贯彻实施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科技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科技创新制度和组织体系，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减少微观管理和具体审批事项，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和科研诚信建设。加强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和先进技术转移，进一步推进充分调动各类创新主体的积极性和创造性，统筹兰州新区科技人才队伍建设和引进国外智力工作。

**（二）内设机构及所属单位概况**

1.新区科技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办公室：组织协调局机关日常工作；负责文秘、机要档案、文电处理、保密、印鉴的管理；承担党建、党风廉政建设、信访、政务公开、督查督办、脱贫攻坚等工作；负责重要会议组织、综合性材料的起草、信息宣传、财务、人事固定资产管理、公务接待、绩效考核工作。

（2）发展规划科。负责拟定兰州新区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基础研究规划和年度科技计划，协调规划和计划的实施；负责编制科技经费和专项基金计划的预决算，并监督预算的执行；提出科技计划经费配置和科研条件保障建议，组织实施科技计划项目、绩效评估和科技统计；规划布局各类科技创新基地和平台；负责编制和管理局系统的基建计划；负责科学技术奖励工作；提出科技队伍建设规划和政策建议；承担相关科技人才计划实施工作，推动科技创新人才队伍建设；拟订兰州新区引进国外智力规划和政策，建立完善引进外国专家、团队机制并组织实施；负责科技发展局安全管理、消防管理、应急管理等工作。

（3）产业化科。负责新区技术创新引导工程，推动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构建与发展；加快发展企业自主创新和科技进步工作；负责新区科技企业孵化器综合管理工作；拟订新区科技成果管理、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的有关政策；组织指导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工作；负责管理科技成果登记、统计及科学技术奖励工作，组织高新技术成果的认定；负责国家、省重大科技成果推广计划的编制与实施；指导新区技术市场、科技中介服务机构和科技社团的管理，负责民营科技企业、民办科研机构认定工作并组织年报；管理技术合同的认定、登记和统计、负责科学技术的保密和出口技术的保密审查与申报工作；管理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负责科技外事工作；承担科技发展局科技信息、普法、宣传等工作。

（4）信息技术科。负责新区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建立智慧城市建设评价体系，并组织实施对有关部门和各乡镇（社区）信息化工作的考核监督；负责信息化建设项目的检查、监督，跟踪监测项目实施的招标投标、工程质量、建设进度、资金使用和概算控制等情况；负责新区数据中心的建设和管理；组织推进电子政务服务体系建设；负责协调新区信息安全保障体系建设等工作；组织专家对新区信息化建设进行调研，研究制定新区信息产业发展的方向；负责新区信息化项目的专家评审；负责落实新区重大信息化项目的技术改造；负责为创新创业人员提供技术支持；负责协调推进新区信息资源整合共享工作，指导大数据信息采集，制定信息采集的标准和应用范围等；负责网络技术升级、改造、运行安全管理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贵局印发《关于开展2020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单位自评工作的通知》（兰新财发〔2021〕23号）文件要求，我局按照年初制定的绩效目标，结合2020年度资金使用情况以及决算情况，对2020年度预算进行资金开展绩效自评工作。按照“谁支出、谁负责、谁自评”原则，及时分解工作任务，确保高质量完成本项工作。

三、部门整体支出自评情况分析

**（一）部门决算情况**

2020年我局年初预算共计6872.31万元，其中基本预算317.06万元、项目预算6555.25万元。因中期预算调整，以及向上争取到省市下达资金，故本年总收入14361.25万元，总支出143,539.21万元，结余单位职工保险7.32万元。按照收入明细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0314.25万元，政府基金预算收入4000万元，其他收入为37万元。本年总支出14353.9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住房保障）共计427.61万元，项目支出139,26.31万元。2020年年末无结转结余项目资金。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年我局全年预算6872.31万元，实际完成预算支出14353.92万元，预算执行率超100%，超预算执行原因为本年度向上争取资金情况良好，其中有省市下达资金1110万元，抗疫特国债基础设施建设资金4000万元。中期追加兰州新区精细化工片区产业项目研究及引进技术服务费247.312万元，追加甘肃省同位素实验室建设项目专项资金2000万元。我单位2020年整体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做到了专款专用、拨付及时、合理高效，充分发挥了资金作用。

**（三）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部门管理方面：2020年度本部门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重点工作管理制度健全、规范。基本支出、项目支出、三公经费以及结转结余变动方面实际完成值良好。

2.履职效果方面：本部门及时完成组织规划编制、日常管理保障、信息技术支撑、企业培育服务等工作。有效的促进科技经济的发展、提升了新区智慧城市的建设以及企业的创新能力。

3.部门能力建设方面：我单位按照部门职责制定了中长期规划建设，党建工作规律开展，每月开展支委会一次，主题党日一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桩体学习一次，每季度讲党课一次，按照上级要求和规定扎实召开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工作，每月开展谈心谈话收缴党费，持续开展党支部建设，信息化覆盖率达到90%以上，档案管理完备，并按照新区党工委办公室档案整理移交通知要求，按时将2017-2019年度档案资料移交新区档案管统一管理。

4.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我单位本年度服务企业满意度达95以上，积极组织省、市、新区举办的培训，邀请企业参加并对其开展科普宣传、科技政策解读等活动。通过对企业开展走访调研活动，提升了企业的满意度。下一步，将继续加大调研力度，对走访发现出的问题及时对接沟通解决，进一步提升企业满意度。

四、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分析

2020年，本部门预算支出项目4个，通过自评，有4个项目结果为“优”，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车辆租赁费**

1.车辆租赁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车辆租赁费支出预算安排共3.88万元，资金到位3.88万元，实际使用3.3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预算执行率为87%，因本年度车辆租赁费用整体下调，有效的节省了资金，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年公务用车租赁较上年度节省了0.49万元，有效的提高了资金的使用率，做到了例行节俭。公车租赁方便了局内全体人员交通出行，保障工作顺利开展，本年度车辆租赁项目及时高效完成，综合得分100分，自评结果为“优”。

**（二）新区孵化大厦运营管理费**

1.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运营管理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运营管理费项目费用1600万，用于项目支出本级预算安排共计1600万，实际支出1600万，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运营管理费项目，保证了孵化大厦物业管理服务、安保服务、电梯维保服务、消防维保服务以及大厦日常供水、供电、供暖、网络、设施设备等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行。全面完成了国家科技部每年国家级科技孵化器考核及统计、系统填报；完善新区创业服务体系，培育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初创企业，自评结果为“优”。

3.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绩效自评，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运营管理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产出指标方面，提供并满足孵化大厦2020年物业管理、安保、大厦日常供水、供电、网络服务，在供暖季及时满足孵化大厦供暖使用，完成国家科技部每年国家级科技孵化器考核及统计、系统填报2次，通过国家科技部、省科技厅每年对国家级科技孵化器考核评价，培育具有引领带动作用的初创企业61家。效益指标方面，改善了入驻企业办公环境，促进了新区就业，进一步为新区营造浓厚创新氛围，进一步增加了创新人才在新区的聚集，提高了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带头示范作用，推动了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的持续开展。满意度指标方面，入驻企业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项目支出预期。

4. 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运营管理费项目资金在所有绩效指标中整体情况较好，一是物业管理还有待完善，随着机关事业单位搬离孵化大厦，将对物业进行优化管理。二是人才聚集方面还有待提高，将加大力度培育有实力的创新型企业，进一步吸引人才。三是对产业发展带动作用还有待提高，将围绕新区产业发展引进培育创新型企业。四是推动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还有待提高，将进一步优化服务，加快科技成果转化。

**（三）新区孵化大厦租赁费**

1.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租赁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租赁费项目费用4921万，用于项目支出本级预算安排共计4921万，实际支出4921万，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租赁费项目，保障了2020年新区产业孵化大厦房屋整体的正常使用，自评结果为“优”。

3.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绩效自评，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租赁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产出指标方面，租赁孵化大厦总面积136698.01平方米，面积符合合同约定条款，每月每平方米租金30元，花费总金额4921万元。效益指标方面，为新区创新创业主体提供较好的平台，促进了新区就业，改善了工作人员办公环境，为新区产业可持续发展提供了支持，为新区人才不断引进提供便利。满意度指标方面，入驻企业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项目支出预期。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0年兰州新区产业孵化大厦租赁费项目资金在所有绩效指标中整体情况较好，一是在促进就业上还有提升空间，下一步将加大招商力度，不断引进企业，创造更多就业岗位。二是在促进新区产业发展上，与新区契合度还不够高。将围绕新区产业主导优势产业加大创新型企业培育力度，完善创新链、产业链。

**（四）兰州新区化工片区产业项目引进技术服务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1.兰州新区化工片区产业项目引进技术服务费247.312万，用于项目支出本级预算安排共计247.312万，实际支出247.312万，预算执行率为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兰州新区化工片区产业项目引进技术服务费项目，履行《兰州新区精细化工片区产业项目研究及引进技术服务合同》规定，促进兰州大学在助力化工园区精准招商、促进相关企业向兰州新区集聚、完善和优化新区化工产业链等方面继续为新区做贡献，自评结果为“优”。

3. 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绩效自评，兰州新区化工片区产业项目引进技术服务费项目的年度绩效目标完成率为100%，得10分；产出指标方面：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符合预期，得50分；效益指标方面：化工园区快速发展、化工产业链不断完善，得30分；满意度指标方面：行政部门和化工园区企业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项目支出预期，得10分。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均达到预期指标值，没有未完成情况。及时完成支出进度，发挥效益最大化，有效提升科技文化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提升。

五、部门管理的省、市对新区转移支付绩效自评情况分析

2020年，本部门共管理省、市转移支付5项，当年各级预算共安排7075万元，其中:中央下达4000万元，省级预算安排3075万元；当年支出7075万元，执行率100%。通过自评，有5个项目结果为“优”，分项目自评情况分析如下：

**（一）甘肃省同位素实验室一期项目**

1.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出

年初资金预算2000万元，支出预算金额2000万元，执行率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年，已完成项目前期可研、初设、“两证一书”办理等前期工作，并开展同位素关键技术研发相关工作。土建施工设计2020年已签订合同，正在施工设计深化中。综合得分92分，自评结果为“优”。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2000万元，对兰州新区完善核素产业链起到重要支撑作用，资金到位后根据政策约定，及时拨付。年度产出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效益指标：为人民生命健康提供精准医疗服务提供支撑，资金的拨付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政府形象，同时也提高了企业对政府的满意度。效益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满意度指标：积极帮助项目争取项目资金，企业对资金整体的支付均较为满意。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

4.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建设周期为2020年9月-2022年9月，预算资金2020年度按项目进度支出。下一步将持续推进项目建设，保障项目按期投产。

**（二）兰州新区专精特新化工产业孵化基地项目（B区）**

1.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出

年初资金预算4000万元，支出预算金额4000万元，执行率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建成甲类仓库27栋、丙类仓库3栋、39栋甲类车间已全部封顶，进一步提升化工产业科技企业质量和成长速度。综合得分100分，自评结果为“优”。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4000万元，对兰州新区化工产业发展壮大起到重要支撑作用，资金到位后根据政策约定，及时拨付。年度产出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效益指标：有利于提供更多高效的化工新材料，资金的拨付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政府形象，同时也提高了企业对政府的满意度。效益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满意度指标：积极帮助项目争取项目资金，企业对资金整体的支付均较为满意。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

**（三）科技计划项目**

1.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资金预算335万元，支出预算金额335万元，执行率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2020年度第三批省级科技计划、重大专项年度任务，对于企业研发新产品有促进作用。综合得分100分，自评结果为“优”。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335万元，对兰州新区科技型企业加大研发、产品产出有激励作用，资金到位后根据政策约定，及时拨付。年度产出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效益指标：有利于研发更多科技产品，资金的拨付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政府形象，同时也提高了企业对政府的满意度。效益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满意度指标：积极帮助项目争取项目资金，企业对资金整体的支付均较为满意。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

**（四）疫情期间中小企业研发费用补贴专项资金**

1.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出

年初资金预算500万元，支出预算金额500万元，执行率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中小企业坚持客服一清带来的客服一清带来的不利影响，持续开展科技研发、加大科技投入，企业研发活力有效激发。综合得分100分，自评结果为“优”。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500万元，对中小企业持续开展科技研发、加大科技投入有激励作用，资金到位后根据政策约定，及时拨付。年度产出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效益指标：中

小企业企业研发活力有效激发，资金的拨付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政府形象，同时也提高了企业对政府的满意度。效益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满意度指标：积极帮助项目争取项目资金，企业对资金整体的支付均较为满意。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

**（五）高新技术企业奖补资金项目**

1.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资金预算240万元，支出预算金额240万元，执行率100%。

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2020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后补助，对于企业加大研发投入、规范化经营、推动新区高新技术企业加快聚集有促进作用。综合得分100分，自评结果为“优”。

3.各项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240万元，对兰州新区高新及时企业加大研发、规范化经营有激励作用，资金到位后根据政策约定，及时拨付。年度产出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效益指标：新区新增高新技术企业10家，复审通过8家，新区高新技术企业总数达到63家，高新技术企业进一步聚集。效益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满意度指标：积极帮助高新技术企业争取奖补资金，企业对资金整体的支付均较为满意。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

六、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认真开展本部门本年度绩效自评工作，进一步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益，疫情期间对新区各企业的研发资金补助，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经济效益，有力的推动企业的复工复产。产出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标。效益指标：拉动新区的三产数据正向增长，资金的拨付提高了政府公信力和政府形象，同时也提高了企业对政府的满意度。效益指标基本达到预期目标。满意度指标：在实际拨付中，在“服务对象最多跑一次”的原则下，简化支付流程，企业对资金整体的支付均较为满意。满意度指标均达到预期目标。本部门绩效整体完成已达预期目标。综合得分99分，自评结果为“优”。

七、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1.我单位根据绩效评定指标评价，整体自评指标得分。

2.对项目绩效评定指标评价，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项目申报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按项目实际支出和项目申报绩效目标进行对比分析，所有项目均与批复下达相符。

3.我单位根据财政相关文件要求，将进行了公开公示。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020年度预算项目不涉及中央和省委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金额。

兰州新区科技发展局

2021年3月10日